

1622年穿越中國南海的航行*

邦特科

1622年6月24日，為荷蘭征服澳門的最後一舉。計劃由巴達維亞（Batavia）的東印度公司總督柯恩（Jan Pietersz Coen）制定。柯恩及其董事會不僅妄圖佔領澳門，還欲在澎湖列島（Pescadores）修建要塞基地。為達到上述目的，同年4月，於巴達維亞派出八艘艦船組成的艦隊，由雷約茲（Cornelis Reyersz）海軍上將指揮，麾下士卒千餘人。這意味着荷蘭的對華戰略發生了根本的轉變，和平談判、謀求通商的原則被擱置一旁。懷布蘭·范·沃維克（Wybrand van Warwijck）和康內利斯·馬特烈夫（Cornelis Matelief），分別於1604年及1607年奉行談判原則。這一態度的轉變，必須與為期十二年的和平時代的結束聯繫起來看：當時西班牙和荷蘭之間再度燃燒的冷戰戰火，迅速蔓延到亞洲各地，因為在與英國東印度公司締結了反伊比利亞同盟之後，荷蘭顯得強大起來。在巴達維亞到中國的途中，雷約茲將在海上會合的三艘荷蘭艦船及在一艘暹羅戰船上執行任務的日本小分隊納入旗下。在澳門，他看到兩艘荷蘭軍艦及兩艘英國軍艦，已將港口封鎖得水泄不通。上述軍艦是從圍攻馬尼拉（Manila）的艦隊中抽調出來的。攻擊部隊約六百到八百人，其中包括歐洲人、日本人、馬來人和一些班達（Banda）和古吉拉特（Gujarat）的土著，在割狗環（Cacilhas）海灘登陸。儘管荷蘭在兵員數量、火力配置和軍事素質方面佔絕對優勢，但葡萄牙士兵、澳門平民和奴僕們的臨時抵抗，不僅遏制了侵略者的進攻，而且還打得他們丟盔棄甲，傷亡慘重，狼狽逃竄。絕大部分荷蘭敗兵奉命駛往澎湖列島中的一座島嶼，並在那裡營造要塞炮臺，作為反華基地，包括對中國的過往船隻實施海盜擄掠，襲擊沿岸村莊。1624年8月，中國水師以一百五十艘艤艦組成的艦隊，迫使紅毛放棄澎湖列島，但默許其在臺灣貿易。邦特科（Willem Ysbrantsz Bontekoe）早在1618年就離開荷蘭，參加攻打澳門之前，曾在東方歷盡各種冒險活動；1625年回到荷蘭後，將其遊蕩經歷撰寫成書，初版名為 *Journal ofte Gedenckwaerdige befchrijvinghe vande Osft-Indifche Reyfs*，1646年於霍恩（Hoorn）重印。這部著作很快就成為經典，截止1800年，已在荷蘭再版或重印七十餘次。

我隨“貝爾格魯特”號（Bergerloot，又名“格羅寧根”〔Groningen〕）航行了約兩年，才決定隨該船及另外七艘艦船前往中國。艦隊由來自豪達（Gouda）的雷約茲司令指揮，意圖是盡可能佔領澳門鎮，或前往澎湖列島，設法與華人通商。這些目的在柯恩總督的訓令中有明確表達。為了要

* 本文選自邦特科：《東印度航行的美好回憶：1618-1625年》，伯德·霍奇金森（C. H. Bodde-Hodgkinson）、彼德·海爾（Pieter Geyl）編（新德里：亞洲教育服務中心，1992，頁80-91）。英譯本曾參照法譯本《邦特科的海難與其他在中國海的冒險：1618-1625》（*Le Naufrage de Bontekoe & autres aventures en mer de Chine: 1618-1625*），沙威爾·德·卡斯特奧（Xavier de Castro）、亨耶·弗拉丁格布魯克（Henja Vlaardingerbroek）編（巴黎：香德涅出版社 [Éditions Chandeigne]，2001，頁87-96），洛瑞羅（Rui Manuel Loureiro）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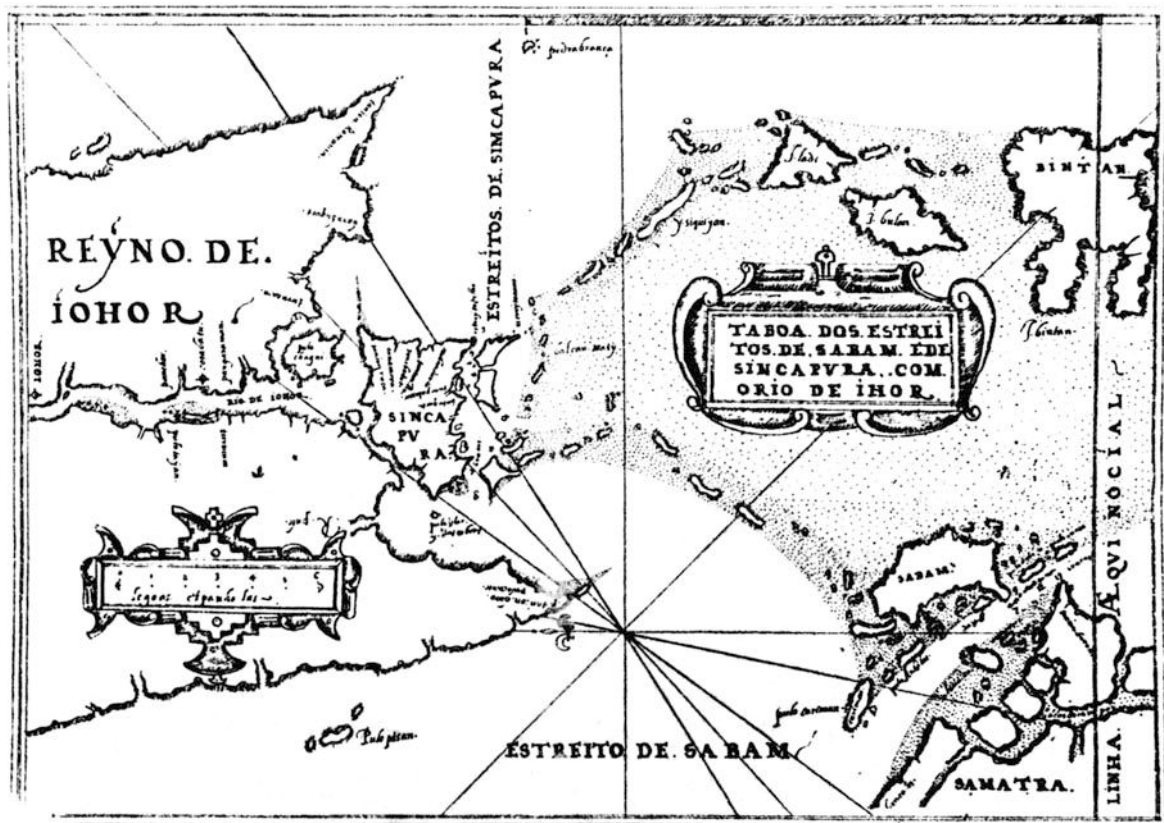
Dits 't beelt van Bonte-koe dien Godt, op sijne vaert
 Tot elcke verwonderingh, heeft wonderlyk bewaert;
 Mits hij de Doodt ontgingh, self midden inde Doodt;
 In't water, Vuer in Moordt in Dorst en Hongersnoodt.

達到上述目的，總督致函各地，令各路艦船在我所經航線的某處與我會合；此外還專門致信遠在菲律賓馬尼拉的威廉·揚斯(Willem Jansz，當時正和英國人圍攻該地)司令，要他分派幾艘軍艦與我會師。該司令遵令執行。

4月10日，在巴達維亞休整一段時間之後，艦隊(共八艘)揚帆起航，計劃穿越巴鄰旁海峽(the Strait of Palembang)。11日，已望見蘇門答臘島。由於艦隊在此向南偏得遠比想像厲害，我們因而斷定，洋流是從巽他海峽(the Strait of Sunda)過來的。12日、13日、14日和15日的風向和天氣，變化多端。艦隊經過盧西帕拉島(Lucipara)，於16和17日抵達邦加(Bangka)。18日，遇到從日本駛來的“新西蘭”號(Nieuw Zeeland)，帶着兩艘被我方俘獲的葡萄牙炮艇，準備前往巴達維亞。

19日到25日，艦隊遭遇頂風逆浪，不僅未能前進多少，反倒要常常拋錨停航。29日下午，到達巴鄰旁海峽北端，邦加島位於東南約一海浬之遙。艦隊繼續向新及島(Singkep)北上，30日停靠該島東南。該錨地為沙底，水深12英尋，海岸為高地。5月1日，艦隊在該島西端停泊，錨地背靠一個北向沙灣，水深19英尋。淡水則要到森林裡的一個凹地或小山谷汲取。從邦加島北端到新及島，航向為北19海浬。是日再度起錨，航向東北及東北偏北，目標為林加島(Lingga)以東或以北。

2日，艦隊奔馳在東北偏北12海浬的航線上。午後，林加島東端僅離艦隊西南偏西四海浬。島北的海岸極高。從新及島西端到林加島東端，航向為北偏東北，偏北九海浬，水深分別為18、19



沙巴及新加坡海峽和柔佛河

埃雷迪亞 (Manuel Godinho de Erédia)，《雜圖》。

見阿曼多·科特索 (Armando Cortesão)、莫塔 (Avelino Teixeira da Mota)，《葡萄牙地圖大全》，第四卷，里斯本：INCM，1987。

和20英尋。3日，艦隊遙見位於西偏西南的潘薑島(Pole Paniang)。4日測算方位，發現艦隊處於赤道以北1°48'的位置。下午，奧爾島(Pulo Aur)業已在望，距我西北約8海涅，海岸如山，高聳入雲，水深35英尋。6日，雕門島(Pulo Tioman)現身於西面約6海涅處。艦隊隨即調整航路，向北偏東北的坎德爾島(Pole Candore)進發。

9日，三艘軍艦——即我所在的“格羅寧根”號、“恩格爾斯·貝爾”號(*Engelse Beer*)及“聖尼古拉”號(*Sint Nicolaas*)——奉命前往塞西爾島(Pole Cecir)。18日上午，坎德爾在我北偏東北9海涅處現身。海岸極高，主島東南散佈着諸多小島。汲水處在西南端。從雕門至此，航線筆直，為北偏東北，航道水深35、40、50到60英尋，軟底；但接近坎德爾島時，水深卻變為30、25和20英尋，硬沙底。晚上，我們緊貼島的東岸航行，距最東端的小島約大半海涅，水深18到20英尋。然後我們確定航向，朝東北的占婆(Champa)駛去。21日晚，在主桅頂上已望見坎德爾島。

22日，占婆海岸映入眼簾。在距陸地7-8海涅處，占婆看上去宛如群島。24日，我們再次看到我方其它艦船，位於北緯10°35'分處。我們距陸地約1.5海涅，海岸較低，白沙，但內陸卻是海拔較高的丘陵山地。距沿岸1、2、3海涅處，水深分別為17、16、15、14和13英尋，海底沙質。傍晚，我們在塞西爾角(Cape of Cecir)水深15英尋處(北緯10 3/4°)泊錨。角北有一大海灣，海灣遠處為沙丘海岸，內陸則為海拔較高的丘陵山地。塞西爾角的海岸由東北向東延伸。

25日，我們靠近一座峭壁聳立的小島，名叫Pole Cecir de Terre。島北有一河汊深入內陸高地。沙丘海岸到此為止，緊接着的是高地海岸，水深為30、40到50英尋。26日，我們在當地人稱之為藩朗灣(Phan Rang)的地方停靠。我艦大副，來自弗萊辛(Flessing)的亞伯拉罕·蒂斯(Abraham Thijssz)，在此登上即將前往菲律賓馬尼拉的“聖尼古拉”號，想從揚斯司令

那裡弄幾艘船來。沿岸民房四周，可見許多高大棕櫚。

翌日，我們一行五艘艦船，駛向6海涅外的金蘭灣(Cam Ranh)，並在那裡補足淡水、柴火和給養。我們共得到十七頭牛和許多雞鴨鵝之類食物。但後來由於有條“臘肉”⁽¹⁾叛逃，當地居民便不再供給我們給養。6月4日，我乘小船前往藩朗灣，向其它艦船報告我們的冒險經歷，同月6日返回金蘭灣。與此同時，“聖克魯斯”號(*Sint Kruis*)炮艇加入我部。翌日，我們起錨，與“哈恩”號(*de Haan*)炮艇會合，後者俘獲了一艘日本商船。10日，我們在海岸旁發現一座小島，其狀酷似英格蘭附近的咪石島(Mew Stone)。

20日，沿途看見幾座島嶼，並在海岸附近發現兩艘船。傍晚，我們趕上了前往馬尼拉的艦船。“胡普”號(*de Hoop*)和英國的“公牛”號(*Bull*)，整夜都與它們形影相隨。22日抵達澳門，並在水深4英尋的軟海底泊錨。我們當時擁有十五艘艦船，其中兩艘為英國軍艦。然後我們點名，令士卒在大桅周圍操練，並發佈作戰命令。其他艦船的情況，也大抵如此。

23日下午，我方三艘艦船——即“格羅寧根”號、“勇敢”號(*de Galias*)和“恩格爾斯·貝爾”號(*de Engelse Beer*)接近澳門，停泊在低潮時水深3英尋處，距海岸約一炮彈射程之遙。是晚，我們共在該地發射五炮。夜裡，“格羅寧根”號與“勇敢”號逼近離澳門僅一毛瑟槍彈射程的地方，半漲潮時水深3英尋，軟底。根據原來的決定，由我和來自代爾夫特(Delft)的商人博舍特(Bosschert)率士卒劃小船搶灘攻城。但該決定後來臨時變更，理由是不能讓船長和商人同時上岸，於是我留守船上照看，由艦隊司令率部登陸。

24日凌晨拂曉，各艦舷側火炮一齊對準澳門城猛轟，剎那間地動山搖，炮膛發熱。稍後，雷約茲司令率六百精壯士兵搶灘。兩艘炮艇緊緊相隨，掩護司令登陸，以防我軍萬一失利，敗兵可以登船逃命，另外就是保護其它登陸船艇。葡人



*Journael ofte Gedenckwaerdige beschrijvinghe vande Oost-Indische Reyse*扉頁，霍恩，1644年版。

利用在我軍登陸地點構築的胸牆，負隅頑抗了一陣。在我軍逼迫下，向坡上的寺院逃竄。我軍登陸後，勇猛地衝向葡人，後者雖組織了幾次反撲，均被神勇的我軍擊退。接着，不幸的事情發生了。因半桶火藥着火爆炸，我軍頓時陷入困境。在得到彈藥補充之前，有幾個日本叛兵向葡人告了密。我軍無心戀戰，倉皇撤退，葡人根據日本叛兵的報告，撲向潰退的我軍。由於缺乏彈藥，我軍無法組織有效抵抗，大半被殲。敗兵狼狽登上小艇，逃回軍艦。此役我軍陣亡一百三十

人，傷者數量相當，包括雷約茲司令。在率我軍先頭部隊搶灘時，他被擊中腹部，好在上帝保佑，他的傷後來治癒了。

敗軍上船後，艦船後撤約三分之一海裡，並從澳門南面一座小島汲水。日前離開我船的大副蒂斯，此刻回到船上。27日白天，兩艘英國軍艦與“特羅夫”號（*de Trouw*）與艦隊辭別，前往日本。“胡普”號加入艦隊。28日白天，“貝爾”號及“聖克魯斯”號駛往兔耳島（Lemon），對中國沿海進一步偵察。29日白天，除“胡普”號、“聖尼古拉”號及“帕利卡塔”號（*Palicatta*）小炮艇外，全隊起錨，前往澎湖列島。上述三艦奉命留守至8月底，監視從馬六甲（Malacca）前來澳門的船隻。

30日，我們經過兔耳島，往東及東偏南的布蘭卡島（Pole Blanco）北面駛去。該島遠遠望去，猶如一艘艘艦。7月4日，從高桅上已望到澎湖列島。6日白天，“貝爾”號從中國沿海再度加入艦隊。艦隊在群島周圍結集。10日，在一座島嶼背後拋錨。此島形狀如桌，為澎湖列島中海拔最高的島嶼之一。我們發現島嶼間有一些中國漁民。後者看到我們，四散逃命。

翌日，艦隊起錨，駛入一個封閉型海灣，錨地水深8-9英尋。這裡地勢平坦，多石無樹（因此無柴

可砍)，但雜草叢生。井裡雖然有水可汲，但因旱季，帶有鹹味。我們從艦隊錨地旁的兩條河汊裡找到了淡水。除了在此可以得到一些補給之外，別無他處，因為艦隊奉命在此等候結集。艦隊在臺灣一座叫大員灣（Tayowan Dayuan）的港口停靠。華人在此做些生意。後來，我們用小炮艇在此獲得不少給養。此地離澎湖列島13海哩，入口處水深僅11英尺，而且還頗多曲折，大船無法進入。

19日白天，“格羅寧根”號和“貝爾”號出發，前往中國沿海。途中與“聖克魯斯”號會合。第二天，“貝爾”號前桅的最下桅桁受損，我們被迫落帆停航，守護在她一側。

21日，我們望見中國大陸，並來到著名的九龍江（Jiulong Jiang）前。九龍江極易辨認，因為林旭登（Jan Huygen van Linschoten）⁽²⁾曾有描述：東北角有兩座山峰，其中之一酷似教堂支柱，江西南為沙質低地，從西南角再往裡一點，可見一座塔或塔形建築。我們原本可以沿着西南邊的圓形小島，逆流而上，但因“貝爾”號損壞的桅桁尚未修復，無法前進，大家祇好退回海上。此刻，狂風大作。次日，我艦的前桅帆從栓索吹落。雖然我們頂風斜駛，但仍被大風向北吹出好遠。

25日，我們在北緯27.9°的位置發現一犬牙交錯的海岸。根據林旭登的遊記及海圖推測，該島應為Lanquyn（即Nanji），於是在水深15英尋處泊錨。在距離海島3、4、5、6海哩處，看到許多中國漁民。雖然我們每天都盡力朝南行駛，但卻不斷被沖向北方，由此我們斷定遇上了強北海流。27日，有個漁民前來，賣給我們一些乾魚。8月9日，我們來到一個有許多中國島嶼的地方，在水深15英尋處泊錨。根據海圖和緯度推測，我們大概到了松門角（the Cape de Sombere 即Songman），但既沒看到海角，也沒見着海岸，因此斷定，該海角的位置比海圖上的還靠北。

11日，我們起錨，沿位於赤道以北28.5°的Lanquyn島航行。我們的小艇在島北發現了一個勉強還過得去的錨地，尋找淡水和補給。食物基

本上沒有，水卻甘甜無比。在該地駐紮時，一幫華人划着舢板前來，送給我們每船五筐白糖。據我們瞭解，這些人可能是中國海盜，專門打劫自己的同胞。翌日，我們汲足淡水，再度起航，但並不順當。

18日白天，我們在同一島嶼的西側泊錨，這一錨地要比前一次的好。整座港灣幾乎四面擋風。前文提到的中國海盜，便在此處安營紮寨。他們給我們帶來一些給養（他們知道去哪裡弄），但不夠艦隊填塞牙縫。他們多次提議，如果隨他們去沿海（這樣他們就在我艦隊的羽翼之下），他們就會給我們送整船的給養，但我們不屑為之。於是他們便在船上扯起王旗⁽³⁾，打着那個幌子掠奪自己的國家去了。

我們再次揚帆，前往澎湖列島與我方其它艦船會師。歷經風風雨雨，於9月22日到達目的地。看到我方士卒，正在修築要塞炮臺。我們發現那裡比我們離開時多了兩艘艦艇和一艘炮艇，即“古登·萊烏”（de Gouden Leeuw）號、“參孫”號（Samson）和“新加坡”號炮艇。

翌日，從中國沿海方向駛來兩艘炮艇，另有一艘受損的被留在那邊，但是水手和大炮均被帶回。在這件事的處理上，華人幫了大忙。這些船是被派往中國談判通航問題的。他們滿懷期望回來，因為中方答應遣使前來澎湖列島，進一步磋商。29日白天，華人果然分乘四艘舢板，踐約而來。漢使與艦隊司令和董事會就通航一事達成協定。但該協議根本沒有得到執行，他們就這樣用言而無信的手段，迫使我們離開了澎湖列島，這可與總督給我們的訓令是相悖的。

【註】

- (1) “臘肉”：荷蘭人對葡萄牙和西班牙人的蔑稱。
- (2) 參見荷蘭旅行家林旭登的《遊記》，1596年阿姆斯特丹出版，其素材是作者於1583年至1587年間旅居果阿（Goa）時收集的。
- (3) 即荷蘭人通常懸掛的奧蘭治親王旗。

郭頤頓譯